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10月29日在沈飞宾馆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纪瑞东董事长因公务授权委托李建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刘志敏董事因公务授权委托陈顺洪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邢一新董事因公务授权委托王仁泽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李建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航沈飞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航沈飞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编号：2025-054）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航沈飞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2025-055）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航沈飞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5-056）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纪瑞东、刘志敏、邢一新、陈顺洪、刘年财、王仁泽、李建回避表决，公司 5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出具对本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